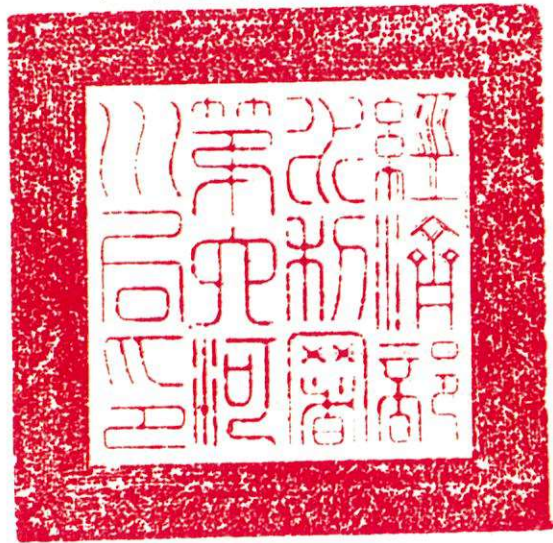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4日
發文字號：水六管字第1130200010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「荪拔林溪國道8號上游段疏濬工程(一工區)」第二場公聽會程序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事由：本分署「荪拔林溪國道8號上游段疏濬工程(一工區)」之興辦事業計畫概況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。
- 二、時間：113年1月16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00分。
- 三、地點：臺南市新市區永就里社區活動中心(臺南市新市區永就里94之3號)
- 四、公聽會當日倘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- 五、公告事項同時刊載於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網站 <https://www.wra06.gov.tw/>。

分署長謝 明 昌